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承辦人：邵學禹

電話：04-37061254

電子信箱：e-1347@mail.k12ea.gov.tw

受文者：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19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01617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第12屆MATA獎拍片企劃競賽辦法

(A09030000E_1140016173_senddoc1_1_Attach1.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辦理「第12屆MATA獎：Tunaw！全力以赴！114年大專校院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原住民族主題影音及拍片企劃競賽辦法」1份，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教育部114年2月14日臺教綜（六）字第1142100037A號函辦理。
- 二、教育部為推展原住民族教育，深化學生對原住民族歷史文化之了解、尊重與認同，特辦理MATA獎競賽；本屆競賽持續鼓勵學生運用影像敘事呈現對原住民族歷史文化、語言、生活故事的探究與關懷。
- 三、旨揭競賽辦法所列「高級中等學校拍片企劃組」之重點說明如下：

(一)參賽資格：全國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非學校型態高級中等實驗教育之在學學生，皆可參加。

(二)競賽獎金：總獎額新臺幣（以下同）15萬元，評選15件

優選作品，每件作品頒發獎金1萬元。

(三)作品名稱：由參賽者自訂，惟內容須涵蓋原住民族語言、歷史文化、生活、教育、都市原住民或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等相關議題。

(四)企劃書格式：請依照旨揭競賽辦法附件五格式填列，並以A4尺寸、12級字編排，分作品資料與團隊資料二大類，其中作品資料介紹請勿超過10頁。

(五)收件時程：114年4月1日起至同年8月31日止，均採線上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1yJJkMo2nnut44Vb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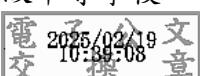
(六)如有相關問題，請洽承辦單位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傳播學院「MATA獎-專案辦公室」專案助理王小姐，聯絡方式：

1、電話：02-2272-2181轉5015

2、E-mail：moe.mata.award@gmail.tw。

四、另，為提供平臺展現學生對於原住民族文化傳承的關懷與行動，教育部預定於114年3月16日至3月30日，於臺北市萬華區剝皮寮歷史街區舉辦MATA獎北區影展，亦請協助同步轉知，相關訊息將於MATA獎FB粉專公告周知(https://www.facebook.com/taiwanyuanstory/?locale=zh_TW)。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